

证券代码：873305

证券简称：九菱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##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洪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部监事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。

####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冉克平、刘君武、郑婵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

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“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”，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的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经营范围的登记内容，相应调整原经营范围的部分表述，因此就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原经营范围：粉末冶金产品的开发、研制及生产；磁性材料、有色金属合金制品、塑料制品、机械设备、家用电器的制造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
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，磁性材料生产，磁性材料销售，稀土功能材料销售，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，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，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，机械设备销售，家用电器研发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针对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事宜，相应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

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粉末冶金产品的开发、研制及生产；磁性材料；有色金属合金制品；塑料制品；机械设备；家用电器的制造。

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

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，磁性材料生产，磁性材料销售，稀土功能材料销售，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，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，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，机械设备销售，家用电器研发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以上变更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，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银行要求办理相关手续。授信银行、授信额度、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，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事项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担保、抵押等）的有关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文件）。

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在有效期内，上述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。在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，公司可不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，

为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，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，公司申请授信的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、公司自有资产抵押质押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管理层提供无偿担保等，公司可提供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相应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4 日